

# 和秋天说再见

□司马小萌

深秋时节，两位好友从外地先后进京，一个休假，一个出差。

请到家里吃顿饭，必不可少。而且，作为资深摄影人，俺还有一项重要任务：“给她们儿拍几张美照”。请看窗外，秋光无限，景色正靓，绝对是“摄手”大显神通的好时机。

于是，两个五十出头的女子，被我牢牢“抓住”，当了一回“模特”。目的很简单：留住秋天最后的美丽，留下朋友动人的笑脸。是啊，还有什么礼物，比“送美照”更飒、更爽、更走心？

人的性格，千差万别，迥然不同：A女士，积极配合，意犹未尽；B女士，略显矜持，欲“拍”还羞。亲爱的姐们儿，让我把爱融入照片，留给你们一缕思念。

我的摄影队伍很“特色”：两个徒弟，一男一女，一前一后，“屁颠屁颠”。俺边拍边讲，边讲边拍。讲的，唾沫横飞；听的，目不转睛。最后，搞得“模特”也动了心。几部手机，四面对拍。

这一来，俺更加嘚瑟：“收费了！收费了！”价码，从两毛五涨到七毛五。教授级讲学，没个块儿八毛行吗？

路人侧身而过，发出会心一笑……

朋友，你静观过秋天吗？它是夏的告别、冬的召唤。红黄绿，三原色，简简单单，铺天盖地。简洁中充满浓郁，浓郁中不乏惊艳。尽管没有春的灿烂、夏的丰硕，依然高调出场，自信满满。大自然以不同的方式，向人间播撒美好与爱意。

从网上看到，香山、坡峰岭等风景胜地，赏秋盛况空前，几乎所有形容“拥挤”的成语，都派上了用场：“熙熙攘攘”、“络绎不绝”、“比肩接踵”、“水泄不通”……吓得俺，“密集恐惧症”油然而生。其实，不用走远，就在跟前转一转，社区虽小，五脏俱全。

红的，有枫树、黄栌、爬山虎。黄的，最亮眼最招摇的，是银杏树。绿植，努力“站好最后一班岗”。月季，在瑟瑟秋风中，使出吃奶的力气绽放笑脸。

我最欣赏爬山虎。红得最早、最热烈，也最夸张。而且，天生的“命硬”，自生自长，不需料理。银杏树也不甘落后，一旦到了火候儿，树叶就成片成片嫩黄，齐刷刷地，势不可挡；它还有结满一树、有N多药用价值

的后代——白果，引得几位邻居老太，天天在树下转悠，“图谋不轨”。其实，小区物业也正为即将掉落一地的白果发愁哩。

拍吧拍吧，美景加美女。用前景烘托人物，用背景衬托场面，抓拍最自然的瞬间表情，再琢磨琢磨这个家伙哪个角度最上镜……摄影小课堂，在满园秋色中进行。

秋天，秋天，这个正在远去的季节。感谢它带给我们美丽，感慨它让无数人为之雀跃，感念来年还会与它再次相见。心绪，便在惆怅中兴奋，在兴奋中快乐，在快乐中平和。

没有人能留住秋光留住美景，但是，摄影师负责任地告诉你：可以在照片里寻找，可以在记忆里回味，然后在心中慢慢沉淀，最后与你的血肉之躯融为一体。杠杠的。

就在小区里走走吧。还不用买票。



# 秋日，阳光的午后

□王永港

秋日的午后，阳光正好。

一个人坐在阳台上，一本书，一杯茶。静静地望着窗外，就那么望着，脑子里一片空白，感受着这午后的阳光带来的温暖。

一片黄叶在枝头翩翩起舞，或许，这是在为生命的最后尽头，为自己跳最后一支舞；或许，这也是为了最后的告别，告别这个世界跳的一支舞。

一只蝴蝶忽然飞过眼前，就那么轻飘飘地飞过。它是在寻找着花朵吗？还是在寻找着可以驻足的绿叶？我不得而知，只是看着它轻轻地飞过我的眼前，像时光，像流水，像一阵风，又像一滴雨。

累了，闭上眼睛，感受一下阳光的气息。感受一下阳光一点一点爬上我的身体，漫过我的头顶，把我淹没在温暖的气息里。然后睁开双眼，看那一串串的阳光，开满了一树。忽然就觉得，活着，真好！

喝一口清茶，把所有的往事咽进肚里，细细回味。

抬头，远方的天边飘着几朵似曾相识的白云，那是我遥远的故乡飘来的吗？是来看望我的吗？我凝视着云朵，眼里忽然就湿润了，或许，我的家乡，这时候也该如此吧，静静的天空下，也飘着这些洁白的云。人生如浮云，我想，就是这样子吧。

我静静地坐在阳台上，看着窗外的阳光，慢慢地爬上窗棂，照在我的身上，躺在我的怀里，一直进入到我的心房里，然后，让我的思想，就这么散漫地流淌，流淌进这秋日午后。

我忽然就笑了，因为我还有思想，我还有阳光，我还有故乡，我还有这一切一切我想要的。我想，只要快乐地活着，开心地活着，就已经足够！

活着，在秋日午后的阳光里，也是一种莫大的幸福！



# 无声的雕塑

□刘敬森

月考去某班监场，我又遇见了那位陪读的家长和她的儿子。

她的儿子个头比较高，在同龄人当中有点鹤立鸡群，不像一个四年级的学生。男孩子长得也略微发胖，这好像遗传了他妈妈的基因。他的妈妈也是高高胖胖的，波浪卷的烫发，显得倒很干净。

儿子趴在课桌上做题，妈妈就坐在旁边。她的右手始终拉着儿子的左手，大概是怕他乱动；她的左手轻轻摁着儿子握笔的右手，大概是帮助他写字。儿子胖乎乎的脸蛋时而扬起来，露出一种憨憨的笑，貌似在思考问题，又好像是一种幸福的流露。近乎一个小时过去了，妈妈始终保持那种姿势，不言不语，不急不躁，宛若一尊塑像。压抑不住内心的好奇，我轻轻走到他们身旁，眼睛的余光瞥见孩子的习作已经写了一段了，一种钦佩之情在心底油然而生。

从一年级开始，这位妈妈就来学校陪读了。她的儿子有什么毛病，我不知道，也懒得去问，我觉着她至多就是陪伴孩子一段时间，有耐心的、脸上挂得住的家长不是很多。没想到她一直坚持了下来。

这位妈妈四十多岁，皮肤白白净净的，穿着打扮也很得体，宽宽松松的服饰与她的身材总是很搭配，一看就是有涵养的那种。每天晨读之前我去教室时，时常在廊道里遇见她提着一个拖把去卫生间刷洗，大概是帮助她孩子所在的班级打扫卫生。我对她的目光也由新奇变成了敬佩。



老师上课的时候，我有时候见她也像其他的孩子一样在静静地听课，当然有时候也见她在玩弄手机。我想也能理解。一个四十多岁的妈妈，陪着一个有问题的儿子，天天按时到校，按时放学，风雨无阻，这何止是一种耐力呀，这更是一种伟大的精神，是一种不离不弃的伟大母爱的彰显！

我曾问过这个班级的两位班主任老师，说一个家长天天坐在教室里，你们上课感觉别扭吗。她们都笑了，坦言开始感觉别扭，后来就习惯了，还说这位家长挺好的，有时候会帮助老师维持一下班级纪律，帮助值日生打扫打扫卫生，或者帮助办办后面的板报，很热心的。我的心里涌起了一种异样的感觉。

现在的家长都是望子成龙望女成凤心切，努力付出了，孩子优秀了，一个个扬眉吐气。这位孩子能否考上大学，我真的无法预料；这位妈妈将来能否扬眉吐气，我更无法预知，但我知道这位孩子一定很幸福，因为他有一个爱他的不离不弃的好妈妈。

考试快结束了。我再一次看看角落里的那对母子，儿子在伸腰长身子，脸上还是一种憨憨的笑，妈妈在看儿子的试卷，依然一动不动，宛若一尊神圣的雕塑。